

化妝品與時尚彩妝系 110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年制大學部學生

實務專題(一)作業要點

104.09.30 系務會議通過

111.03.16 修訂、111.08.18 修訂

111.09.01 系務會議通過

一、本辦法依據本校「實務專題、專題製作、專題研究及畢業設計」實施，以提升教師與學生從事研究之風氣與能力，訂定以下相關要點。

將實務專題列為大學部日間四技必修課程，並分為實務專題(一)及實務專題(二)，分別於三年級下、四年級上學期執行，妝品組與彩妝組分組執行要點說明依各組執行要則說明。

(一) 實務專題製作題目與申請：

1. 本系專任教師均有參與指導實務專題製作之義務，題目由實務專題發表前一年3月或9月底前，由系內專任教師，依其所屬專業領域擬定實務專題製作題目方向，並由系辦公室統一公告。
2. 學生實務專題課程以3人一小組為原則分組。
3. 每組參照系辦公告實務專題製作題目方向，依其方向選定實務專題製作題目與指導教師，填妥「實務專題暨畢業成果展指導老師同意書」(如附件一)，經指導教師同意並簽章後，於4月或10月底前交回系辦公室彙總後執行，未依照以上規定完成者，扣總成績30%。
4. 組別與指導老師經公告名單後，不可自行拆組、併組，否則該學期之畢業實務專題成績以0分計算。
5. 轉學生與延修生，得由原分組中選擇其一併入，填「實務專題暨畢業成果展指導老師同意書」(如附件一)，送指導老師及系主任核准通過後執行。

(二)、實務專題製作更改：

1. 實務專題製作更改者，先填妥「專題製作更改申請表」(見附件二)送原指導老師簽名同意，再送更改後指導老師簽名同意，經系主任核可後執行，實務專題製作更改以一次為限。

- 實務專題製作更改時間期限為三年級第一學期結束之前(1月31日)。更改期限後，指導老師不可中途拒絕繼續擔任指導工作，學生也不可中途提出更換教師或更換組別之要求。

(三)、更換專題指導教師

- 指導老師因不可抗力或離職時，該教師指導之小組得更換指導老師
- 學生修習專題中若有同組組員因故失學致使成員只有一人而無法繼續進行實務專題製作。

(四)、實務專題學生職責：

- 學生分組時間為大二下學期期末進行分組。
- 學生應定期主動與指導老師討論進度，每學期至少三次。依進度記錄於「實務專題進度表」(如附件四)，並將指導老師簽核之表單送交系辦存查。

(五)、實務專題課程學期成績評定：

- 成績採計專題指導老師「50%」及三年級上學期畢展一、二審成績「50%」(「實務專題發表評分表」，如附件五)，成績彙整由導師執行。
- 專題經評定為不及格者(60分以下)，原則上由原指導老師繼續指導，或在原指導老師同意且已覓得接任教師之情況下，填寫專題更改「專題製作更改申請表」(如附件二)更換指導老師，繼續修習實務專題製作課程。

(六)、專題報告：

- 專題報告一律打字列印，製作封面裝訂成冊，封面及內文格式（見附件六）。
- 於學期結束前，須完成專題報告提交裝訂乙份交給指導老師。

二、本辦法依學校實務專題製作辦法製訂，若與母法相抵觸時，一切以母法為主據，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化妝品與時尚彩妝系 110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年制大學部學生

實務專題(二)作業要點

104.09.30 系務會議通過

111.08.22 修訂

111.09.01 系務會議通過

一、本辦法依據本校「實務專題、專題製作、專題研究及畢業設計」實施，以提升教師與學生從事研究之風氣與能力，訂定以下相關要點。

(一) 實務專題(二)題目與申請：

1. 專題題目及內容需結合聯合國SDGs 指標為發想主軸。
2. 學生依興趣與指導老師媒合協調。妝品組三人為一組，作品以組完成5項化妝品為原則，可自行增加作品件數；時尚彩妝組每組至少6人，每一件作品為原則，可自行增加作品件數。
3. 填妥「實務專題暨畢業成果展指導老師同意書」(如附件一)，經指導老師同意並簽章後，組別與指導老師經公告名單後，除特殊原因，否則不可自行拆組、併組，否則該學期之畢業實務專題成績以0分計算。
4. 轉學生與延修生得由原分組中選擇其一併入，填實務專題申請表，送指導老師及系主任核准通過後執行。
5. 實務專題題目更改，時間期限為三年級第一學期結束之前，更改期限後除非有特殊理由，否則指導老師不可中途拒絕繼續擔任指導工作，學生也不可中途提出，更換教師或更換組別之要求。

(二)、實務專題學生職責：

1. 學生分組時間為大二下學期期末進行分組。
2. 學生應定期主動與指導老師討論進度，每學期至少三次。依進度記錄於「實務專題進度表」(如附件四)，並將指導老師簽核之表單送交系辦存查。
3. 學生依志願選填妝品組或時尚彩妝組，並分別組成『畢展委員會』。各班、組之學生票選總召一人、副召一人，協助畢展規劃及相關事務之執行；其餘行政組別安排由總召統籌規劃，由當年度畢業生及三年級學生配合執行。

4. 畢展經費分別依妝品組與時尚彩妝組收支，並由兩組畢展總召集老師負責監督。
畢展共同基金支付包含：攝影、專刊編輯、門票、海報、邀請卡（含信封）等美編設計、邀請審查評審相關費用、畢展活動審查過程、彩排與當天所需費用。
5. 畢展活動辦理期間宣導影片，由各組學生自行負責拍攝，影片秒數為 10秒為限，其內容不拘，亦可在走秀前播放。
6. 畢展審查規範，依妝品組與時尚彩妝組分述如下：

A. 妆品組：

- 第一次審查：主題、文獻報告及實驗規劃。(三上期中考後一周內舉行，校內委員公開簡報審查)
- 第二次審查：實驗進度報告(樣品前處理、萃取、純化、有效性評估等進度)。(三上期末考後一周內舉行，校內委員公開海報審查)
- 第三次審查：化妝品調製及包裝設計概念(三下期中考後一周內舉行，校內委員公開簡報審查)
- 第四次審查：化妝品成品與作品擺設(三上期末考後一周內舉行，校內、外委員公開海報及專櫃陳列審查)。審查後即可進行專刊拍攝，於四年級上學期開學前完成拍攝。
- 第五次審查：畢展動、靜態展演前，化妝品成品專櫃陳列及海報口頭。(四上畢展前一周舉行，校內委員公開海報及專櫃陳列審查)

B. 時尚彩妝組：

畢展活動辦理期間，整體造型審查次數以三次為原則，初次書面審查與畢展前之動態審查不內含在內。

- 初次書面審查包含：主題、靈感來源、設計元素、妝、髮、服裝之設計稿。（預計三年級上學期期中進行）
- 第一次整體造型審查包含：主題、設計理念（以 PPT 為主）、兩個模特兒完整妝、髮呈現為主。（預計三年級上學期期末進行）
- 第二次整體造型審查包含：提供以整組人數過半之作品件數為審查基準，例如：組員有六位，需提供三位包含服裝、彩妝、髮型之整體造型模特兒呈現。（預計三年級下學期期中進行）
- 拍照前總審審查包含：全數完整整體造型作品（預計三年級下學期期末進行）
- 畢展前動態審查包含：全數完整整體造型作品、音樂、走秀之安排展現。
拍照前總審完成後，即可進行專刊拍攝，於四年級上學期開學前完成拍攝即可。

(三)、指導老師媒合事項

妝品組：

1. 媒合前各組提前討論主題並事先與妝品組老師約定時間。
2. 與老師見面討論妝品組專題時，全部組員務必出席。
3. 媒合約談以妝品組老師為原則。每組最多與 3 位老師約定時間，依老師意願，邀請其中一位擔任指導老師。
4. 請先填妥組員資料，確認指導老師後，務必請妝品組指導老師簽名「實務專題暨畢業成果展指導老師同意書」(如附件一)
5. 請組長於規定期間內將「實務專題暨畢業成果展指導老師同意書」(如附件一)繳交給各班的畢展副召。

彩妝組：

1. 媒合期間各組提前討論主題、靈感來源、設計元素、蒐集彩妝、髮型與服裝之參考圖片。
2. 參考圖片可包含設計元素、色彩、素材、髮型類型、彩妝趨勢、服裝輪廓和展現風格等。
3. 請事先與彩妝組老師約定時間，當天向老師說明並提供組的作品創作理念、想法(文字)和提供參考圖片。
4. 與老師見面討論作品設計時，全部組員務必出席。
5. 媒合約談以彩妝組老師為原則。每組最多與 3 位老師約定時間，依老師意願，邀請其中一位擔任指導老師。
6. 請先填妥組員資料，確認指導老師後，務必請彩妝組指導老師簽名「實務專題暨畢業成果展指導老師同意書」(如附件一)
7. 請組長於規定期間內將「實務專題暨畢業成果展指導老師同意書」(如附件一)繳交給各班的畢展副召。

(四)、實務專題發表：

1. 本專題發表為動態展演，學生需配合系上公佈之時間，完成成果發表，若無法完成展演發表，則無法獲得此學分。填妥「實務專題成果發表申請書」(如附件五)
2. 完成具 ISBN 專刊乙冊。

(五)、實務專題課程學期成績評定：

1. 妆品組

- 實務專題(二)課程核定採指導老師「20%」、第三、四、五次專題審查成績「60%」、成果報告書與實務專題作品展演當日執行工作「20%」(班導師審核)，(總召老師可依當年度狀況進行比例修正)。「實務專題發表評分表」(如附件三)。
 - 實務專題獎學金以審查及靜態競賽之成績計算:採一至五審佔「50%」、畢展當日靜態展演佔「50%」其所得成績依序排名，可榮獲獎學金。其得名的組別須完成布展系上櫥窗一年。
2. 彩妝組
- 實務專題(二)課程核定採指導老師「40%」、實務專題總審成績「20%」、展演呈現「20%」、成果展現「20%」、成果報告書與實務專題作品展演當日執行工作「20%」(班導師審核)，(總召老師可依當年度狀況進行比例修正)。「實務專題發表評分表」(如附件三)。
 - 實務專題獎學金以動態展演競賽成績計算:採二審佔「10%」、三審「15%」、總審成績「25%」、畢展當日展演佔「50%」其所得成績依序排名，可榮獲獎學金。其得名的組別須完成布展系上櫥窗一年。

專題經評定為不及格者(60 分以下)，原則上由原指導老師繼續指導，或在原指導老師同意且已覓得接任教師之情況下，填寫專題更改申請表更換指導老師，繼續修習實務專題課程。

(六)、實務專題報告：

1. 專題報告一律打字列印製作封面裝訂成冊封面及內文格式(如附件六)。
2. 於學期結束前，須完成專題報告提交並裝訂一式三份(指導老師、系辦和圖書館各一份)。於四年級上學期末考前一週需將實務專題(二)專題報告裝訂 3 冊，由妝品組及彩妝組指導老師分別負責確認各組專題內容，乙冊交給指導老師，乙冊繳交本系留存(未交報告不予評分)，同時應將報告內容的電子檔案(PDF 格式)以光碟片儲存繳交系上，並上傳電子檔，請班導師確認留存。
3. 實務專題作品得於系上櫥窗展示，並由當年總召老師協助完成。

二、本辦法依學校實務專題辦法製訂，若與母法相抵觸時，一切以母法為主要依據，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實務專題暨畢業成果展指導老師同意書
2. 專題製作更改申請表
3. 實務專題發表評分表
4. 實務專題進度表
5. 實務專題成果發表申請書
6. 實務專題報告相關規範說明

(附件一)

正修科技大學_____學年度化妝品與時尚彩妝系
實務專題暨畢業成果展指導老師同意書

主題：				
級別：				
職務	姓名	學號	電話	工作項目
組長				
副組長				
組員				
指導老師簽名：				

年 月 日

(附件二)

正修科技大學 ____ 學年度化妝品與時尚彩妝系

專題製作更改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 請 人	班	級	學	號	姓	名
原 申 請 題 目						
擬 更 改 題 目						
更 改 原 因						
原 指 導 老 師						
擬 更 改 指 導 老 師						
備 註						

(附件三) 正修科技大學_____學年度化妝品與時尚彩妝系

實務專題發表評分表

專題名稱				指導老師	
發表學生	班級				評分標準
	學號				
	姓名				
評分					
評分委員簽章					

此聯交由專題負責老師

專題名稱		指導老師	
評分委員評語			
評分委員簽章			

此聯交由專題指導老師

(附件四) 正修科技大學____學年度化妝品與時尚彩妝系

實務專題進度表

學生：

班級：

項目 月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題目												
摘要												
前言												
研究目的												
結果與討論												
結論												
參考文獻												
PPT 完成												
口頭練習												
意見欄												
指導老師簽名												

註：由學生定期與指導老師討論已完成進度進行勾選 〈v〉

(附件五) 正修科技大學____學年度化妝品與時尚彩妝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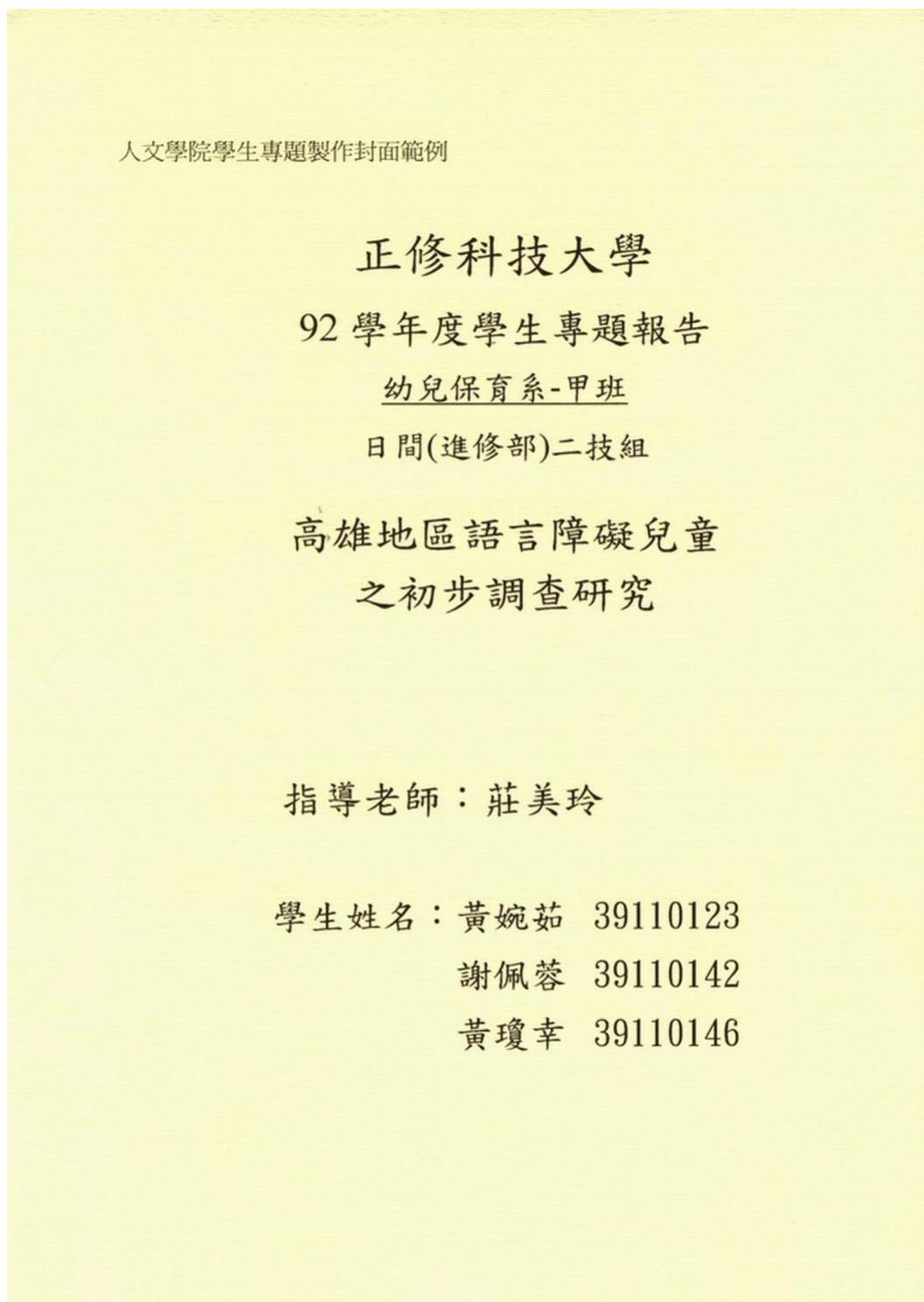
實務專題成果發表申請書

班級		申請日期	
申請人	姓名	學號	
研究題目			
研究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化妝品科技組 <input type="checkbox"/> 時尚彩妝組		
(以下欄位由指導老師勾選及簽名)			
指導老師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淺予申請發表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申請發表資格		
指導老師簽名			

- 註 1. 請指導老師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將填好之文件交至專題負責老師處。
2. 專題完稿請印三份，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一份給指導老師，另二份分送至系辦。
3. 本申請表逾時未交，以未達申請發表資格處理。

(附件六) 正修科技大學化妝品與時尚彩妝系
實務專題報告相關規範說明

學生專題報告封面(生活創意學院)



正修科技大學

91 學年度學生專題報告

土木工程系

①

二技組

②

紅外線熱影像於正修校區結構物
檢測之研究

The Application of IR Thermal Image to
the Structure Detection of Cheng Shiu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③

指導老師：田坤國

學生姓名：林三豐 58702123

林家宏 58702116

林宗逸 58702133

陳玟君 58702127

• 實務專題封面規範

- 註明學校名稱「正修科技大學」。

說明：

- 1.1) 註明學校名稱「正修科技大學」。
- 1.2) 下一行註明第幾學年度的專題報告。
- 1.3) 就讀的系級全名。
- 1.4) 學制。
2. 專題報告的中文題名，若有英文名稱則再加註。
- 3.1) 指導老師的名字。
- 3.2) 學生姓名、學號。

4. 生創學院專題報告之封面顏色依範例為準。
5. 報告封面及內頁紙張規格：寬 21 公分，長 29.6 公分（即 A4 尺寸）。封面邊界：直式：上： 2.3 公分，下： 3 公分，左： 2.5 公分（含裝訂線為 3 公分），右： 2.5 公分。
6. 專題論文標題範例：畢展摘要及內文以 11 頁為限（不含封面及參考文獻）。每件作品請自行保存副本，資料繳交後不得要求抽換。
報告撰寫格式：紙張大小：A4 雙欄撰寫
邊界：上下左右皆 2.5 cm
字型：
中文—標楷體、英文及數字—Times New Roman
字體大小：
報告標題 14 級（粗體），章節標題 12 級（粗體），內文 12 級（標準）。
行距：單行間距。

實務專題(一)
專題製作與研究
靜態作品

文字報告內容格式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 第二節 研究目的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三章 研究方法

- 第一節 實驗器材
- 第二節 實驗方法
- 第三節 實驗步驟

第四章 結果與討論

第五章 作品呈現

第六章 參考文獻

實務專題(二)
專題製作與研究
動態作品

文字報告內容格式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創作背景與動機
- 第二節 研究創作目的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三章 創作研究方法

- 第一節 創作設計理念
- 第二節 構思草圖
- 第三節 創作研究流程

第四章 創作內容

- 第一節 創作表現形式
- 第二節 作品呈現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第六章 參考文獻